

2014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莫迪亚诺作品

环城大道

[法] 帕特里克·莫迪亚诺 著

李玉民 译

Les Boulevards de ceinture
Patrick Modiano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Les Boulevards de ceinture

Patrick Modiano

环城大道



[法] 帕特里克·莫迪亚诺 著

李玉民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-2014-8258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环城大道/(法)莫迪亚诺著;李玉民译. —北京:
人民文学出版社, 2015

ISBN 978-7-02-010744-5

I. ①环… II. ①莫…②李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法国-现代
IV. ①I56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311518 号

Les Boulevards de ceinture

Patrick Modiano

© Editions Gallimard, Paris, 1972

特约策划: 彭 伦 何家炜
责任编辑: 黄凌霞
装帧设计: 汪佳诗 颜 禾

环城大道

[法] 帕特里克·莫迪亚诺 著

李玉民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www.rw-cn.com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 100705

宁波市大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70 千字 开本 889×1194 毫米 1/32 印张 4.25

2015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02-010744-5

定价: 20.00 元

献给吕迪

献给多米尼克

若我个人历史中也含有法兰西历史的某一点该有多好！

没有，一点也没有。

——兰波

环城大道三人中最胖的那个是我父亲，然而早年，他是多么苗条。米哈伊探着身，仿佛对他低声说什么。马什雷立在他们身后，倒背着手，微微挺胸，似笑非笑。他们头发和服装的颜色难以辨识。马什雷似乎穿一件肥大的浅色方格细呢上衣，他的头发好像是金黄色。应当指出，米哈伊两眼炯炯有神，而我父亲的眼睛却有不安的神色。看上去米哈伊又高又瘦，不过下颏已显臃肿。反之，我父亲整个儿是一副衰弱的形象，只有眼睛例外，那眼球几乎鼓出来。

细木护壁板和砖砌的壁炉，此间便是克洛富克雷酒吧。米哈伊端着一杯酒。父亲亦然。不要忽略：米哈伊嘴上叼着香烟，而我父亲则把香烟夹在无名指和小指间。懒散而做作。靠餐厅里端，有一个大半身的女人侧影：莫德·迦拉斯，克洛富克雷酒吧老板娘。米哈伊和我父亲坐

的太师椅肯定是皮面的。靠背上有一道微弱的反光，正好在米哈伊左手所按之处的下方。他的手臂绕过我父亲的脖颈，显出几分保护人的姿态。他手腕上赫然戴了一块方壳表。马什雷大块头所占据的位置，半遮住莫德·迦拉斯和一排排开胃酒瓶。不必仔细辨认就能看清柜台后面墙上的日历。剪得整整齐齐，只见“14”这个数字。但是根本看不清哪年哪月。不过，仔细瞧瞧这三个男人和莫德·迦拉斯的模糊身影，就能想象这一场面已年深日久了。

这是一张老照片，是在抽屉顶头偶然发现的，并轻轻拭去了上面的灰尘。夜幕降临。幽魂们像往常一样进入克洛富克雷酒吧间。马什雷坐到高脚圆凳上。其他两人则喜欢坐在靠壁炉的太师椅上。他们要了鸡尾酒，是莫德·迦拉斯由马什雷做帮手调制的，这种混合酒既令人恶心，又毫无益处。马什雷常跟老板娘开些低级趣味的玩笑，管她叫“我的胖莫德”，或者“我的东京美人儿”。老板娘并无愠怒之色，而当马什雷把手探进她的上衣里，抚摩她的乳房，而且总要嗷嗷嘶叫时，她却泰然自若，面带微笑，令人难以捉摸那是鄙夷，还是默契的表情。这女人四十岁左右，金黄头发，身体笨重，声音沉浊。一对明眸令人惊讶，说不准是幽蓝色还是深紫色。她经营这家酒吧之前，做什么行当呢？也许干同一行当，不过是在巴黎市

内。她和马什雷经常提起“百乐门”，那是特尔纳区的夜总会，二十年前关闭了。他们俩低声谈话。从前究竟是酒吧女郎？还是游艺场的艺人呢？毫无疑问，马什雷早就认识她。她管他叫居伊。他们一边调制开胃酒，一边憋不住格格直笑，这时司厨长格雷夫进来，问马什雷：“伯爵先生等会儿想吃点什么？”马什雷总是照例回答：“伯爵先生想吃屁。”说着，他扬起下颔儿，眯缝着眼睛，满足地绷紧脸。每当这时候，我父亲总是嘿嘿赔笑，以便向马什雷表明他欣赏这句风趣话，并认为他马什雷是世间最有智慧的人。马什雷见我父亲的这种反应，更是乐不可支，便招呼他：“我说得不对吗，夏尔瓦？”我父亲忙不迭地回答：“对极了，居伊！”对这种“幽默”，米哈伊却无动于衷。一天晚上，马什雷比平时精神头儿大，撩起莫德·迦拉斯的裙子，高声宣布：“这，才叫真正的大腿！”米哈伊则尖声尖调，像在上流社会说话那样：“亲爱的朋友，原谅他吧，他总以为是在军队里。”（这一评语更点明了马什雷其人。）米哈伊总摆出一副绅士派头，谈吐极有分寸，声调抑扬顿挫，委婉动听，运用议会演说式的雄辩。他说话时还大做手势，动不动手指像扇子一样展开，同时毫不忽视下颔儿和眉毛的效果。他衣着讲究：英格兰面料、衬衣和领带，配成单一色调，显得十分素

雅。可是，他周身为什么散发这么刺鼻的塞浦路斯香水味呢？为什么戴这只镌有徽纹的白金戒指呢？再来端详他一下：宽宽的额头、明亮的眼睛，一副开朗坦诚的模样儿。然而，下半张脸则不然，耷拉着的香烟愈发显示嘴唇的松弛。脸庞的轮廓，上面宽阔有力，下面到颌骨却变小，下巴缩得很短。再听听他的声音，有时也变得嘶哑了。总而言之，人们不免担心，他生性是不是跟马什雷一样粗鲁。

再观察一下他们二人晚餐要结束时的表现，这种印象就会得到证实。他们俩并肩坐在我父亲的对面；我父亲是背向，只能看到颈项。马什雷嗓门极高，声音响亮，涨红着脸。米哈伊也不示弱，提高了调门，他尖厉的笑声压过了马什雷喉音过重的笑声。他们相互递眼色，相互撞臂膀，心照不宣，而旁人却不知其所以然。除非和他们坐在一起，一字不漏地听他们谈话。离远一些，只能听到片言只语，杂乱无章而连不成意思。现在，他们又交头接耳，窃窃的私语声消失在这空荡的餐厅里。铜吊灯光线强烈，照着餐桌、细木护壁板、诺曼底式衣柜，以及镶嵌在墙上的鹿头和孢子头的标本。灯光也像棉花一样压在他们身上，窒息他们的话语声，没有一点阴影。只有我父亲的后背例外，令人纳罕：光线何以放过他。然而，在明亮的吊

灯下，他的脖颈却十分醒目，那中间一小道粉红色伤疤甚至清晰可辨。好像引颈就诛，这脖子极度弯曲，伸向无形的断头机的铡刀。他全神贯注地聆听他们讲话，脑袋探到离他们的头只差几厘米，额头几乎要贴上米哈伊或马什雷的额头。我父亲的脸凑得太近时，马什雷使用拇指和食指夹住他的脸蛋，慢慢地拧。我父亲立刻往回缩，但是马什雷仍不松手，一连掐了几分钟，而且越来越用劲。我父亲肯定疼痛，放开一看，脸上掐出了红印子。他偷偷地伸手揉。马什雷对他说：“夏尔瓦，这就是好奇的下场。”我父亲应道：“是啊，居伊……是啊，没错……居伊……”还得赔笑脸。

格雷夫上酒，他那拘束守礼的举止动作，同这三男一女的不拘形迹的放浪行为，形成了鲜明的对照。米哈伊手掌托着下巴，眼神无精打采，给人一种完全懈怠的印象。马什雷解开了领带，全身重量靠在椅背上，因而只有两条椅腿着地，随时都可能失去平衡。再说我父亲，他执意要靠近他们，前胸几乎贴到餐桌上，只要被人轻轻推一把，就会倒在杯盘上。现在还能听到的，只是马什雷的寥寥数语，而且声音含混不清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就只发出腹鸣了。他们这样倦怠迟钝，是因为晚餐太丰盛（他们总是要加调味汁的菜肴和各种各样美味），还是因为太贪杯

呢（马什雷总是点战前高浓度的勃艮第酒）？格雷夫笔直地站在他们身后，朝马什雷抛下一句话：“伯爵先生还想要一瓶白酒吗？”并且把“伯爵先生”四字说得很重。然后，他更加重语气地说：“好的，伯—爵—先—生。”莫非他想提醒马什雷规矩些，暗示他一位绅士不应该如此随随便便吧？

在格雷夫僵直身影的上方，一个鹿头从墙壁赫然而出，宛似船首头像；这只野兽用玻璃眼珠，完全漠然地注视着马什雷、米哈伊和我父亲。鹿角的影子投到天花板上，形同巨大的花体字。灯光渐暗。是电压不足？他们被昏暗吞噬，一个个神情沮丧，默默无言。这场面，重又给人以看一张旧照片的印象，直到马什雷霍地站起来为止。他起身极猛，以致撞到桌子。于是，整个场面又活跃起来。吊灯和壁灯重又大放光明。没有一点阴暗，没有一点虚影，每一件物品都十分清晰，乃至炫目。刚才懒洋洋的动作又变得果断了。我父亲也站立起来，像听到“立正”的口令似的。

他们显然要走向柜台。要不然去哪儿呢？米哈伊嘴里叼着香烟，手亲热地搭在我父亲的肩上，正劝说他同意他们已经讨论过的一件事。马什雷已经坐到柜台前，他们俩则停在离柜台几米远处，米哈伊俯身向我父亲，拿出推心

置腹的口气，仿佛提出叫人无法拒绝的保证。我父亲点点头，对方就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，看来两个人终于取得一致意见。

现在，他们三人都坐在柜台前。莫德·迦拉斯把收音机的音响拧小，可是她一听到自己喜欢的歌，就立即放大音量。米哈伊要特别注意听晚十一点的新闻报道，那个播音员一字字咬得很清晰，但声音毫无感情。然后播放结束曲，一小段哀婉的音乐。

又沉默半晌，他们才情不自禁地追忆往事，娓娓交心。马什雷说他三十岁时身患疟疾，人就算完了。莫德·迦拉斯提起一天晚上，他穿着军服走进“百乐门”，茨冈乐队便奏起《荣誉军团赞歌》欢迎他的情景。他捻灭一支香烟，不无嘲讽地说，那是我们战前最美好的一个夜晚。马什雷抬起眼皮，好奇地注视她，说什么战争，他觉得无所谓。他，居伊伯爵，弗朗索瓦，阿尔诺·德·马什雷·德·厄，不想听任何人的教训。唯一令他感兴趣的东西，就是“杯中闪亮的香槟酒”，他还一口香槟酒喷到莫德·迦拉斯的胸襟上。米哈伊说：“算了，算了……”不对，绝不对，他的朋友并没有完蛋。而首先，“完蛋”是什么意思呢？嗯？毫无意义！他断言他十分亲密的朋友还有几年光辉的历程。而且，他尽可以信赖“让·米哈伊”

的同情和支持。就说把侄女嫁给居伊·德·马什雷伯爵这件事，难道他“让·米哈伊”有一瞬间的迟疑吗？嗯？他能把侄女嫁给一个完蛋的男人吗？嗯？他转向其他人，仿佛激他们提出相反意见。嗯？要表示信任和友谊还能拿出更好的证据吗？完蛋啦？“完蛋”是什么意思呢？所谓“完蛋”，就是……他戛然而止，想不出定义，只好耸耸肩膀。马什雷直瞪瞪地注视他。如果居伊觉得没有什么不妥的话，米哈伊高声说，好像突然来了灵感，那就让夏尔瓦·戴克凯尔当证人。米哈伊说着，指了指我父亲；我父亲立即容光焕发，一副感激涕零的样子。半个月后，就在克洛富克雷咖啡馆举行婚礼，巴黎的朋友们也将来参加。一次小型的家宴，将使他们的关系更加牢固。米哈伊-马什雷-戴克凯尔！三剑客！况且，一切顺利！马什雷毫无必要忧虑。“世态混浊”，然而“金钱哗哗流淌”，各种各样的联合已经初具规模，一个赛一个有趣。居伊也要得一份好处。“一口干掉。”咕嘟！伯爵为米哈伊的身体健康干杯（说来奇怪，他和米哈伊的年龄差不了十岁……），他举着杯，声称他能娶安妮·米哈伊，感到非常幸福和自豪，因为“她的金黄色热乎乎的屁股，在巴黎无与伦比”。

莫德·迦拉斯醒来，问马什雷要送给新娘什么结婚

礼物。一件银色水貂皮袄、两只大环眼的金手镯，共花“六百万现钞”。

他从巴黎带来了满满一箱子外汇，以及奎宁。这该死的疟疾。

“没错儿，是应当说该死。”莫德说道。

他是在哪儿认识安妮·米哈伊的呢？什么？安妮·米哈伊？啊！他是在哪儿认识她的？哦，是在香榭丽舍大街的朗热餐馆。归根结底，他还是通过米哈伊的侄女认识米哈伊的！（他哈哈大笑。）真是一见钟情，两人便在金鱼餐馆一起度过后半个小时。他详详细细地讲述，说话乱了套，随后又找到他这段故事的线索。米哈伊开头还兴趣盎然，专注地听着，现在他就同我父亲继续饭后开始的谈话了。莫德耐心地听马什雷讲述，然而，他的言语很快混乱，变成醉汉的呓语了。

我父亲轻轻摇晃着头，下面的眼囊也鼓胀起来，显得疲惫不堪。他在米哈伊和马什雷身边，究竟扮演什么角色呢？

夜深了。莫德·迦拉斯过去关了壁炉旁的大灯。无疑这是个信号，示意他们该走了。整个餐厅，只有里面墙的两盏红罩壁灯还亮着。我父亲、米哈伊和马什雷重又没入昏暗之中。

柜台后面还有一小圈亮光，莫德·迦拉斯站在亮圈中间纹丝不动。还听得见米哈伊的低语。马什雷的声音则越来越迟缓了。他的高脚凳上滑下来，刚好抓住我父亲的肩膀，才没有跌倒。他们步履蹒跚地朝门口走去。莫德·迦拉斯一直送到门口。一接触户外的空气，马什雷又精神起来。他对莫德·迦拉斯说：亲爱的胖莫德，你要是感到孤单寂寞，给我打个电话就行了；米哈伊的侄女的“金黄色热乎乎的屁股，在巴黎无与伦比”，而莫德·迦拉斯的大腿，是“塞纳马恩最神秘的”。说着，他就搂住她的腰，又开始抚摩她，这时米哈伊插进来，连声说道：“得了……得了……得了……”莫德·迦拉斯这才返身进屋，关上了店门。

三人重又来到村子的中心大道上。路两侧浑重的房舍已然沉睡。米哈伊和我父亲走在前头，马什雷则以沙哑的嗓音唱着《驶过的驳船》。一扇百叶窗微微启开，探出一个脑袋。马什雷大骂那个好奇者，米哈伊则极力劝解，让他这未来的“侄女婿”平静下来。

“麦克图别墅”是左首最后一幢房子，紧靠着树林。从外观上看，这是平房和猎屋的混合体。房子正面有一条游廊。是马什雷把这命名为“麦克图别墅”，为纪念外籍军团的生活。大门刷了白灰，钉了一块铜牌，牌上用哥特

字体刻有“麦克图别墅”。马什雷还雇人在花园周围修了一道柚木栅栏。

他们在大门前分手。米哈伊拍了拍我父亲的后背，说了一声：“明儿见，戴克凯尔。”马什雷也嚷道：“明儿见，夏尔瓦！”同时用肩膀撞开大门。二人走上林荫小道。我父亲伫立不动。他常常怀着崇敬的心情抚摩那块铜牌，并用食指顺着哥特字体的笔画描下来。砂石路在那两个人的脚下咯咯作响。马什雷的身影还在游廊中间闪现一下，他又吼了一声：“做个美梦，夏尔瓦！”随即哈哈大笑。继而听见关闭玻璃门的声响。复归寂静。

我父亲又沿着中心大道返回，拐向左边，踏上一条缓坡的乡村土路。这是一条“分界道”，两侧是有大花园的豪华住宅。有时他放慢脚步，仰望天空，好似观察月亮星辰，或者头顶着铁栅门，窥视一所住宅的庞大黑影。然后，又继续往前走，但是步伐懒散，仿佛漫无目的。最好这时候上前同他搭话。

他停下脚步，推开“修道院”大门，这是一座新罗马式的奇特别墅。他迟疑一下，才走进去。这座别墅是他的吗？从何时起搬来的呢？他关上大门，缓步穿过草坪，走向房前台阶。这位胖先生，在夜色中弓着背，神色多么忧伤……

自不待言，这是塞纳马恩地区环境最好、建筑最美的一个村庄，它坐落在枫丹白露树林边缘。有几个巴黎人在这里拥有乡间别墅，但是他们已无影无踪，无疑是“因为局势恶化，令人不安”。

克洛富克雷的旅馆老板博西尔夫妇，去年就离开了。他们说是去卢瓦尔一大西洋省，到堂兄弟家休假，不过大家都明白，他们去休假，是由于旅馆的常客越来越少了。然而，从巴黎来了一位妇人经营起克洛富克雷，这令大家百思不得其解。还从巴黎来了两位先生，买下了树林旁边的拉米鲁夫人的宅第（须知她将近十年没有来住了）。年轻的那个，似乎在外籍军团服过役。另一个据说在巴黎主办一份杂志。他们的一位朋友随后也来了，住到“修道院”，即居约家族的庄园。是租赁吗？还是趁主人不在而占用呢？须知居约全家已在瑞士长期定居。他们这位朋友是个东方型的肥胖家伙。他们三人收入丰厚，但都是近来发迹的。他们来此过周末，如同太平时代的资产阶级家庭。星期五晚上，他们就从巴黎赶来，在外籍军团服过役的那个人，驾驶着浅灰色塔博牌小汽车，风驰电掣般驶过中央大道，在克洛富克雷旅馆的门前猛地煞住。过一会儿，另一辆小车也停到旅馆门前。他们邀请了客人。比方